

八、科技產業促成及農企業扶育與產學合作

創新育成中心服務能量之提升

劉珮妤、陳世欽、江聖杰、蔡振源
企劃資訊組

依據 2003 年修正公布之農業發展條例第 64 條規定，「中央主管機關為落實農業科技研發成果於產業發展，依法應加強農業科技智慧財產之管理及運用，並得輔導設置創新育成中心」，農委會乃依前開規定積極研擬及規劃輔導籌設農業科技創新育成中心相關事宜。據此，本所於 2009 年籌建創新育成中心。

本計畫旨在建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產試驗所創新育成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進駐、營運、輔導管理流程及相關配套措施，有效整合內外部培育及輔導資源，發揮綜效吸引業者進駐，並提供各項輔導資源，協助業者改善體質、技術升級或成立新事業公司，把研究成果轉化成無限的產業商機，以提升國際競爭力。另，為進一步了解進駐廠商技術瓶頸、研發需求、產品走向、人才培育及技術服務等需求，建置技術服務媒合平台並導入本所研發能量，營造優質育成發展環境，成為提供技術及輔導營運的支援。主要執行成果為：

(1) 完成本中心組織架構之規劃及相關軟體硬體設施，提供廠商實質進駐環境（圖 1）。

- (2) 召開 8 場創新育成中心推動委員會籌備會議及 2 場創新育成中心推動小組工作會議，完成育成相關法規草案擬訂及建立本所核心領域及培育項目與輔導專家資料庫。
- (3) 完成本中心網頁建置，提供民眾線上查詢有關技術移轉項目及進駐育成中心等相關資訊（圖 2）。
- (4) 辦理本中心揭牌暨招商說明會，積極推動招商，完成 3 家廠商申請進駐之審查及簽約，預訂 2010 年辦理進駐（圖 3）。



圖 2 本所創新育成中心網頁



圖 1 本所創新育成中心辦公室及培育室實景圖



圖 3 方副處長與蘇所長共同為本所創新育成中心揭牌